鎌倉、江之島一天包車遊

出發日期: 2023 年 4 月 1 日~6 月 30 日適用

集合地點:東京新宿華盛頓酒店本館 1/F FAMILY MART

集合時間:08:00am

重要資訊:

●訂位手續

- 1.團費並不包括機場稅,機場建設費,保安稅,日本國際觀光稅,航空公司保險費,燃油附加費,機票手續費及入境簽証費用(按個別護照需要)
- 2. 一切收取之款項不限於燃油附加費、香港及各地機場稅和機場建設稅等,如出發前收到有關機構通知(但不限於有關漲價或有外幣價錢浮動的通知),本公司將保留出發前調整收費之權利,旅客須繳付當中差價才能出發。(此項目只適合包機票之旅行團)
- 3. 旅客需於報名時提供與旅遊證件上相同之姓名,並請核對收據上之姓名及證件資料。如因提供資料不符而需更正資料,本公司會收取(每位)\$800之行政費用。如機票確定後發現旅客姓名及資料有誤,航空公司有權拒絕登機並要求繳付手續費或以正價重新購買機票,有關及所引致的費用及責任須由旅客全數承擔。(此項目只適合包機票之旅行團)
- 4. 團費定義: 0-23 個月為嬰兒,2至11 歲為小童,12 歲或以上為成人。
- 5. 本公司會保留接受報名之最終權利。

●旅遊證件及簽證資料

- 1. 日本團之旅客需持有有效之旅遊證件,無需辦理簽証者證件有效期需有一個 月或以上(以回港日期計算)。如需辦理簽證者,則需備有 6 個月或以上有效期。 (以回港日期計算)。
- 2. 本公司所收集之個人資料,只提供相關機構核對姓名之用,旅客必須自行了解 清楚所持之旅遊證件及旅遊簽證是否符合有關國家出入境條例,若被航空公司或 移民局海關人員拒絕登機或出入境,責任自負,而已繳付之費用,旅客將不獲退 款,而所有額外產生之費用需由旅客自行承擔。
- 3. 鑒於航空公司規定,旅客所持之旅遊證件必須具有兩版完整之頁面及印有〈簽證〉字樣之空白頁,以便作為簽證標籤及當地移民局作入/出境記錄蓋印之用, 否則航空公司有權拒絕登機。
- **4.** 所有旅客必須持有完整之護照,不可有任何缺頁、損壞或塗鴉 (包括但不限於非官方的蓋章),否則航空公司有權拒絕登機,或被當地移民局拒絕入境則需責任自負。
- 5. 凡持外國護照之香港居民必須攜帶香港居民身份證以方便於返港時辦理入境

手續,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旅遊簽證和進入許可規例,除香港居民外,所有持外國護照者必須持有有效的旅遊證明文件及回程或離港之機票,方可入境。

●取消及退款

- 1. 本公司有權在迫不得已理由下,例如:參加人數不足、機位/酒店/交通問題或 團員被拒發簽證等情況下,按旅遊業監管局指引於出發前取消旅行團,旅客除已 獲簽發之簽證或已支付的稅項費用外,其餘所繳交款項均可退回。
- 2. 旅客如需取消或更改訂位,因確診 2019 冠狀病毒病(「COVID-19」)或受限於任何檢疫限制而未能出發之旅客必須以書面[或經電話]辦理有關手續,並提供相關證明。
- 3. 於任何情況下,包括旅客確診 COVID-19 或受限於任何檢疫限制,旅客在出發當日放棄使用前往目的地之團體機票,航空公司將會自動取消其回程機位,敬請留意。(此項目只適合包機票之旅行團)

●特殊情況及責任問題

- 1. 根據旅遊業監管局於『會員因迫不得已理由而取消旅行團』的指引,旅行社如因「迫不得已理由」取消旅行團,處理團員退款時可收取退票費,退票費之確實金額以交通服務商為準(包括但不限於航空公司)。
- 2. 旅行團以團體機票出/入境必須跟團往返,若旅客於旅程完畢後延期返港,必 需於出發前 14 天前提出。旅客必須繳付附加費及有關之機場稅,並自行負責延 期逗留之費用。(此項目只適合包機票之旅行團)
- 3. 若遇特殊情況,本公司有權在出發前取消任何旅團或因應實際環境而作出適當調配,旅客不得藉故反對或退出。
- 4. 行程中所有景點入場及酒店有可能因為遇到特殊情況而有所更改, 在特殊情況下本公司會作出適當安排找出同級或以上的方案代替。
- 5. 旅客如在旅程中自行離團或放棄行程,本公司將不會發還任何團費及費用,而 離團後需自負責任,一切與本公司無關。
- 6. 旅客如在旅程中確診 COVID-19,無論受到當地政府隔離或其他檢疫或檢測要求影響與否,為確保其他旅客之安全,確診旅客及其密切接觸的同行旅客必須在確診當天離團,無論及後旅客康復或檢疫結果顯示為陰性與否,皆不能重歸旅行團。[旅客因而未有使用的景點觀光、行程、酒店住宿、餐飲、交通及航班安排等,旅客將不獲任何退款。]所有額外安排之費用,包括但不限於隔離酒店費,全均由旅客自行承擔。

有關當地的防疫條例會根據政策而有所改變詳細情形請參閱: https://www.mhlw.go.jp/stf/seisakunitsuite/bunya/0000164708 00079.html

7. 旅客在參與行程或自費活動時,須遵守服務人員之指引及安排,旅客須自行評估當時身體狀況、天氣情況或活動內容,如在有需要時可自行向醫生或專業人士尋求意見,旅客須自行承擔一切引起之責任損失及費用等。

- 8. 旅客須留意團隊入住之酒店大部份皆為禁煙房,所有禁煙房除了嚴禁吸煙外, 亦禁止棄置任何含有煙草之物品,包括煙蒂,否則酒店會向旅客收取罰款,敬請 留意。
- 9. 因交通延誤、天氣、政府頒布及實施臨時法令時需要更改行程或航機,而導致 團員增加額外費用,本公司將不負任何責任。(此項目只適合包機票之旅行團) 10. 旅客必須遵守各國政府法例,包括嚴禁攜帶違例物品出入境,違反者需自行 承擔一切責任。

個人資料私隱政策聲明

- 1. 根據本公司之政策,本公司將保障旅客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及會嚴格遵守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
- 2. 本公司向旅客收集之個人資料,將以保密方式處理,並只會用作旅客提供相關旅遊服務時使用。過程中可能需要將旅客資料轉交予相關的旅遊經營商、航空公司或其他有關機構,以便安排及完成有關旅遊服務。除此之外,未經旅客同意,本公司將不會向其他機構或人士提供旅客之個人資料(法律要求者除外)。

注意事項

1. 請於當日集合時間前 10 分鐘(上午 07:50), 前往新宿華盛頓酒店正門 Family Mart 集合。

地址:〒160-0023 Tokyo, Shinjuku City, Nishishinjuku, 3 Chome-2-9 (請參考文件最下方的詳細地圖)

- 2. 鎌倉高校前站周邊道路較為狹窄,拍照時請注意安全,切勿阻礙交通。
- 3. 如遇風浪過大等天氣因素影響,將會視乎情況有可能不前往湘南海岸,湘南海岸散策行程亦會取消。
- 4. 最低成團人數 2 人,最高為 14 人。

(2-4 人: 乘坐 7 座位豪華 ALPHARD 司機兼國語導遊)

(6-8 人: 乘坐 10 座位 HIACE 司機兼國語導遊)

(10-14 人: 乘坐 25-28 座旅遊巴士+當地廣東話導遊)

- 5. 請務必在指定時間到指定地點集合,如在集合或行程途中因自身原因導致未 能參加本行程,在這情況下是無法退改的,敬請諒解。
- 6. 請注意,遲到10分鐘以上,費用會照常發生。
- 7. 旅行團之團體機票不適用於累積飛行哩數,敬請留意。
- 8. 如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及暴雨警告,除非接獲本公司通知航班更改或取消, 否則所有旅團均如期出發,團員必須於指定集合時間到達機場。
- 9. 於出發當天受颱風、暴雨或其他天氣問題影響下之運作:如天氣影響而導致 航班因安全理由未能依原訂時間起飛,團隊須接受航空公司的安排改乘航空

公司指定的新班次及時間出發,旅客不能藉詞要求退出。

- 10. 當地的旅遊車已包含第三者保險,本公司有責任提醒顧客自行購買旅遊保險及建議顧客所購買的保險的保障範圍應涵蓋旅程的所有活動。
 - *以上旅程及旅遊服務由港旅國際有限公司 (牌照號碼:353092)提供。

集合地點及由新宿西口出發的步行路線

